

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建设单位: 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盖章)

电话:15262385085

传真:--

邮编:242000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麒麟大道

05 号

目录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及依据	1
表二 工程建设情况	5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处理及排放	16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9
表五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2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24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26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34
附件	37
附件 1 项目营业执照	37
附件 2 项目备案文件	38
附件 3 项目环评批复	39
附件 4 排污许可登记表	41
附件 5 产能确认文件	42
附件 6 危废协议及处置资质	43
附件 7 检测报告	48
附件 8 复测报告	63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70
附图 2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71
附图 3 分区防渗图	72
附图 4 危废间	73
附图 5 排气筒	74

表一 项目基本情况及依据

建设项目名称	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建设地点	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麒麟大道 05 号				
主要产品名称	精密钢带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精密钢带 15 万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精密钢带 7 万吨				
环评时间	2023 年 6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3 年 7 月		
调试时间	2025 年 4 月 -2025 年 6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5 年 06 月 16 日~2025 年 06 月 20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2025 年 07 月 16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宣城市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安徽扶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70000	环保投资概算(万元)	400	比例	0.236%
实际总投资(万元)	70000	环保投资(万元)	400	比例	0.571%
验收监测依据	<p>一、法律、法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1.1 实施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12.29 修订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7.6.27 修订 4.《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10.26 修订 5.《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6.5 实施 6.《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9.1 实施 7.《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2019.1.1 实施 8.《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7.16 修订，2017.10.1 实施 9.《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原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发布 10.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的公告， 				

	<p>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9号，2018年5月15日</p> <p>11.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函[2020]688号</p> <p>12.《中共安徽省委安徽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的实施意见》（升级版）（皖发〔2021〕19号）2021年7月9日</p> <p>二、技术规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2.《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3.《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GB/T16157-1996） 4.《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5.《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6.《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7.《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 8.《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1-2019） 9.《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 10.《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 11.《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 12.《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 <p>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扶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3.6） 2.《关于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宣区环审〔2023〕60号）宣城市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3.6.30 <p>四、其他相关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阶段性竣工验收监测》宣城蓝业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报告编号：LY250603A2507H001） 3.环保设计资料、工程竣工资料等其它相关资料。
验收监测报告	一、废水排放标准

准、标号、级别	项目废水排放执行宣州区污水处理厂接管限值。																
	表 1-1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 mg/L , pH 为无量纲																
	类别	pH	COD	BOD ₅	SS	氨氮	总磷										
	宣州区污水处理厂接管限值	6~9	360	180	220	25	3										
二、废气排放标准																	
1、有组织废气																	
项目油雾执行《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特别排放浓度限值,天然气燃烧废气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中对相关污染物的排放要求。具体如下:																	
表 1-2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标准来源													
	油雾	20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													
	颗粒物	30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中对相关污染物的排放要求													
	二氧化硫	200															
	氮氧化物	300															
2、无组织废气																	
无组织排放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表 1-3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污染物名称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mg/m ³)				监控位置												
	油雾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颗粒物																
	铅及其化合物																
三、噪声排放标准																	
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表 1-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单位: dB (A)																	
标准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65 55												
四、固废排放标准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23) 中的标准。
总量控制 指标	<p>根据全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并结合企业实际产生及排污情况，确定项目总量控制因子为颗粒物。</p> <p>项目废气产生量：油雾（以颗粒物计）：0.075t/a，天然气燃烧废气中颗粒物：1.287t/a，SO₂：0.09t/a，NOx：4.2075t/a；</p> <p>建议申请总量：颗粒物：1.362t/a（其中油雾 0.075t/a），SO₂：0.09t/a，NOx：4.2075t/a。（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达标）。</p>

表二 工程建设情况

一、项目背景
<p>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2 年 07 月 20 日，注册地位于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麒麟大道 5 号，法定代表人为钱和生。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金属制品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轴承钢材产品生产；电子专用材料制造；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磁性材料生产；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高品质特种钢铁材料销售；民用航空材料销售；磁性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p>
<p>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购买土地 14.04 亩建设“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项目位于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麒麟大道 05 号。建设完成后，可形成年产 15 万吨极薄精密材料。</p>
<p>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建设项目属于《名录》中“二十八、金属制品业 33 中 81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336-其他”，项目属于“除重点管理以外的有酸洗、抛光（电解抛光和化学抛光）、热浸镀（溶剂法）、淬火或者无铬钝化等工序的、年使用 10 吨及以上有机溶剂的”，因此项目排污许可应执行登记管理。</p>
<p>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基于上述行业背景与发展趋势，结合自身的技术团队优势与前期技术积累，决定开展相关项目。公司在新材料研发方面已储备了一批专业人才，在过去的发展中积累了一定的技术经验和客户资源。为顺应市场需求，进一步提升企业在新材料领域的竞争力，拓展产品应用领域，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启动了相关项目，旨在研发生产出满足市场需求的高性能新材料产品，填补国内部分高端新材料市场的空白，推动新材料行业的国产替代进程。促进地方经济发展具有积极意义。</p>
二、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p>1.项目名称：</p> <p>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p>
<p>2.建设单位：</p> <p>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p>
<p>3.建设地点：</p>

位于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麒麟大道 05 号

厂区中心点坐标：经度 118 度 44 分 57.654 秒，纬度 31 度 2 分 0.821 秒

4.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环评劳动定员一期 120 人，二期建成后，新增 130 人，项目实际全厂总劳动定员 90 人，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5.建设规模及内容

表 2-1 项目主要建设工程内容及规模一览表

工程名称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工程内容及规模		实际工程内容及规模		备注
		一期	二期	一期	二期	
主体工程	1#生产车间	1#生产车间占地面积 48670.55m ² ，建筑面积 48670.55m ² ，高 23.3m，为单层多跨钢结构厂房。1#车间按工艺流程依次布置冷轧机组、退火机组、平整机组、拉矫机组、后整理设备，形成年产 7 万吨精密钢带生产能力，（其中有 0.5 万吨调质精密钢带生产能力）。各工序间设有半成品堆放区，工艺物流短捷顺畅。车间内设有变电所、机修和电修设备，满足生产线的配套要求。车间内布置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用于货物的运输。空置部分暂做原料库和成品堆放。	二期工程在一期建设中剩余部分进行设备安装，安装退火炉、纵剪机组等，按生产顺序进行设置安装，新增 8 万吨精密钢带生产能力（其中有 4.5 万吨调质精密钢带生产能力）。	1#生产车间占地面积 48670.55m ² ，建筑面积 48670.55m ² ，高 23.3m，为单层多跨钢结构厂房。1#车间按工艺流程依次布置冷轧机组、退火机组、平整机组、拉矫机组、后整理设备，形成年产 7 万吨精密钢带生产能力，各工序间设有半成品堆放区，工艺物流短捷顺畅。车间内设有变电所、机修和电修设备，满足生产线的配套要求。车间内布置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用于货物的运输。空置部分暂做原料库和成品堆放。	/	二期未建设
	2#生产车间	/	生产车间为单层多跨钢结构厂房，占地面积 32407.39m ² ，建筑面积 32407.39m ² ，高 18.34m。车间内布置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用于货物的运输；车间新建 9 条调质生产线。形成年产 5 万吨调质精密钢带生产能	/	/	二期未建设

		力（其中 0.5 万吨调质精密钢带生产能力由一期在 1#车间调质生产线移至 2#车间提供）。			
	3#生产车间	/ 生产车间为单层多跨钢结构厂房，占地面积 25261.99m ² ，建筑面积 25261.99m ² ，高 18.13m。3#生产车间做仓储使用。车间内布置电动双梁桥式起重机用于货物的运输。	/	/	二期未建设
辅助工程	研发楼	综合楼用地面积 1658.48m ² ，建筑面积 8446.84m ² ，为五层框架结构建筑物一层高 5m，二层至五层每层 4m，研发楼总高 22.5m，内设办公室、接待室、会议室，研发中心，耐火等级为二级。研发中心只做钢带物理性质的测试使用，配有物理应力检测设备、拉矫检测设备等。	/	综合楼用地面积 1658.48m ² ，建筑面积 8446.84m ² ，为五层框架结构建筑物一层高 5m，二层至五层每层 4m，研发楼总高 22.5m，内设办公室、接待室、会议室，研发中心，耐火等级为二级。研发中心只做钢带物理性质的测试使用，配有物理应力检测设备、拉矫检测设备等。	/ 与环评一致
	供氢站	1F，外购氢气使用，做停放鱼雷车场所。建筑面积 360m ² 。	依托一期	1F，外购氢气使用，做停放鱼雷车场所。建筑面积 360m ² 。	/ 与环评一致
	辅助车间	1F，建筑面积 2160m ² ，做辅助生产时使用。	/	1F，建筑面积 2160m ² ，做辅助生产时使用。	/ 与环评一致
	辅助车间	3F，做辅助生产使用，占地面积 1080m ² ，建筑面积 3240m ² 。	/	3F，做辅助生产使用，占地面积 1080m ² ，建筑面积 3240m ² 。	/ 与环评一致
	燃气调	1F，进、出站燃气管道总阀门设于站外一定的距离。主调压器的出口控制压力为出站燃气管道的供气压力，辅助调压器	依托一期	1F，进、出站燃气管道总阀门设于站外一定的距离。主调压器的出口控制压力为出站燃气管道的供气压力，辅助调压器	/ 与环评一致

	压站	出站燃气管道的供气压力，辅助调压器的出口控制压力略低于主调压器的出口控制压力。在正常情况下燃气由主调压器供应。当主调压器失灵，关闭式安全阀动作时，由辅助调压器保证供气。安全放散阀的控制压力要低于管网允许的最高压力。用于天然气、人工煤气、液化石油气等非腐蚀性气体压力调节、稳压、控制计量、远程监测的设备。		的出口控制压力略低于主调压器的出口控制压力。在正常情况下燃气由主调压器供应。当主调压器失灵，关闭式安全阀动作时，由辅助调压器保证供气。安全放散阀的控制压力要低于管网允许的最高压力。用于天然气、人工煤气、液化石油气等非腐蚀性气体压力调节、稳压、控制计量、远程监测的设备。		
	9#门卫室	2F，门卫使用，建筑面积 110m ² 。	/	2F，门卫使用，建筑面积 110m ² 。	/	与环评一致
	地下消防水池泵房	1F，建设地下消防水池一座，建筑面积 500m ² 。	/	1F，建设地下消防水池一座，建筑面积 500m ² 。	/	与环评一致
	10#门卫室	1F，门卫使用，建筑面积 18m ² 。	/	1F，门卫使用，建筑面积 18m ² 。	/	与环评一致
储运工程	化学品仓库	建筑面积 122m ² ，位于 1 号车间西南侧，主要用于储存乳化液、机油等化学品原料。	依托一期	建筑面积 122m ² ，位于 1 号车间西南侧，主要用于储存乳化液、机油等化学品原料。	/	与环评一致
	原料区	位于 1#车间厂区中部，用于堆放钢带等原辅材料。	/	位于 1#车间厂区中部，用于堆放钢带等原辅材料。	/	/
	成品区	位于 1#车间厂区南侧中部，用于堆放成品	/	位于 1#车间厂区南侧中部，用于堆放成品	位于 1#车间厂区南侧中部，用于堆放成	/

				品	
公用工程	给水	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与环评一致
	排水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新建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宣州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达标排放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新建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宣州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达标排放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雨水进入市政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新建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宣州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供电	由市政供电，建设一座电站，1F，对外来电压进行升压和降压设置，以满足厂区生产需求。建筑面积720m ² 。年用电2000万kw·h	由市政供电，建设一座电站，1F，对外来电压进行升压和降压设置，以满足厂区生产需求。建筑面积720m ² 。年用电3000万kw·h	由市政供电，建设一座电站，1F，对外来电压进行升压和降压设置，以满足厂区生产需求。建筑面积720m ² 。年用电2000万kw·h	二期未建设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气	一期油雾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设置一套油雾净化设施(TA001)处理后，由一根30m高排气筒(DA001)达标排放。	二期建设油雾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设置一套油雾净化设施(TA003)处理后，由一根30m高排气筒(DA003)达标排放。	一期油雾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后设置二套油雾净化设施(TA001, TA002)处理后，由两根26m高排气筒(DA001, DA002)达标排放。	/二期未建设
		天然气炉窑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经一根30m高排气筒(DA002)达标排放。	天然气炉窑采用低氮燃烧技术，经一根30m高排气筒(DA004)达标排放。	通过设备达到了低氮燃烧的结果，经两根26m高排气筒(DA003)(DA004)达标排放。	/
	废水	拟建项目无工艺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新建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宣州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达标排放。	拟建项目无工艺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新建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宣州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达标排放。	项目无工艺性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新建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宣州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	/	与环评一致
	固废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垃圾站暂存，垃圾站建筑面积180m ²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位于厂区西侧；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库中，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处理，建筑面积约61m ² 。位于1#车间外西南侧。	依托一期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垃圾站暂存，垃圾站建筑面积180m ² ，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位于厂区西侧；危险废物暂存于危废库中，定期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处理，建筑面积约61m ² 。位于1#车间外西南侧。	/	与环评一致

6.项目投资

项目申报总投资170000万元，项目环保概算投资400万元，本次阶段性验收实际完成投资70000万元，项目环保实际投资400万元。

7.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2023年6月，委托安徽扶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环评报告表。

2023年6月30日，宣城市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以“宣区环审（2023）60号”批复该项目环评文件。

三、验收范围

表 2-2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与环评对照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	环评产能			阶段性验收产能		
			一期	二期	合计	一期	二期	合计
1	精密钢带	厚度：0.1~8.0mm 宽度：450~750mm	7万吨/年	8万吨/年	15万吨/年	7万吨/年	/	7万吨/年
2	调质精密钢带	厚度：0.1~8.0mm 宽度：450mm	0.5万吨/年	4.5万吨/年	5万吨/年	/	/	/

注：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工作

四、主要生产设备

表 2-3 建设生产设备与环评对照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台)		实际数量(台)	
			一期	二期	一期	二期
1	罩式炉	BAF/BH200-410	14台	16台	30	/
2	轧制油精密过滤装置	6000L/min	1套	/	1	/
3	废乳化液过滤处理系统	6000L/min	1套	/	1	/
4	轧辊磨床	/	3台	/	2	1
5	废水蒸发系统	/	1台	/	1	/

6	平整机	PZ850	1 台	/	1	/
7	20 辊轧机	CRM650-23A 型	1 台	/	1	/
8	重卷机组	CRM650A	1 台	/	/	1
9	23 辊拉矫机组	750 型	1 台	/	/	1
10	纵剪机组	JSL-10×1650	1 套	/	1	/
11	纵剪机	JSL-2x850	2 台	/	1	/
12	纵剪机	JSL-5x850	3 台	/	2	1
13	纵剪机	JSL-8x850	/	/	1	/
14	空压机	VDS-150A	2 台	/	2	
15	四辊可逆轧机	JM650	/	1 台	/	1
16	四辊可逆轧机	JM550	/	1 台	/	1
17	平整机	PZ650	/	/	/	1
18	20 辊轧机	CRM650-23B 型	/	1 台	/	1
19	重卷机组	CRM650B	/	1 台	/	1
20	纵剪机	XLDQ-4×1650	/	1 台	/	1

五、原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清单

序号	名称	环评年使用量		实际年使用量		规格	厂区最大存储量	储运位置
		一期	二期	一期	二期			
1	钢带	7.6 万 t	8.7 万 t	1.08 万 t	/	/	5t	原料库
2	氢气	70 万 m ³	80 万 m ³	0.2 万 m ³	/	/	/	供氢站
3	氮气	300t	350t	41t	/	/	20t	氮气库
4	乳化液	35t	40t	10t	/	/	20t	乳化液库
5	铅铋合金	0t	10t	0t	/	/	10t	原料库
6	牛皮纸	14t	16t	8t	/	/	10	辅料库
7	机油	2.3t	2.7t	0.5t	/	25kg/桶	0.5t (20 桶)	辅料库

主要原辅材料说明：

表 2-5 项目主要化学品性质

序号	材料名称	理化性质	备注
1	氢气	氢气是无色并且密度比空气小的气体（在各种气体中，氢气的密度最小。标准状况下，1 升氢气的质量是 0.0899 克，相同体积比空气轻得多）。因为氢气难溶于水，所以可以用排水集气法收集氢气。另外，在 101 千帕压强下，温度-252.87°C 时，氢气可转变成无色的液体；-259.1°C 时，变成雪状固体。常温下，氢气的性质很稳定，不容易跟其它物质发生化学反应。但当条件改变时（如点燃、加热、使用催化剂等），情况就不同了。如氢气被钯或铂等金属吸附后具有较强的活性（特别是被钯吸附）。金属钯对氢气的吸附作用最强。当空气中的体积分数为 4%-75% 时，遇到火源，可引起爆炸。	/
2	氮气	氮气在常况下是一种无色无味的气体，占空气体积分数约 78%（氧气约	/

		21%), 1体积水中大约只溶解 0.02 体积的氮气。氮气是难液化的气体。氮气在极低温下会液化成无色液体，进一步降低温度时，更会形成白色晶状固体。在生产中，通常采用黑色钢瓶盛放氮气。	
3	铅	铅是银白色的金属(与锡比较，铅略带一点浅蓝色)，十分柔软，用指甲便能在它的表面划出痕迹。铅的熔点也很低，为 327℃，放在煤球炉里，也会熔化成铅水。铅很容易生锈--氧化。铅经常是呈灰色的，就是由于它在空气中，很易被空气中的氧气氧化成灰黑色的氧化铅，使它的银白色的光泽渐渐变得暗淡无光。不过，这层氧化铅形成一层致密的薄膜，防止内部的铅进一步被氧化。也正因为这样，再加上铅的化学性质又比较稳定，因此铅不易被腐蚀。在化工厂里，常用铅来制造管道和反应罐。著名的制造硫酸的铅室法，便是因为在铅制的反应器中进行化学反应而得名的。	/
4	乳化液	乳化液把油的润滑性和防锈性与水的较好的冷却性结合起来，同时具备较好的润滑冷却性，因而对于有大量热生成的高速低负荷的金属切削加工十分有效。与油基切削液相比，乳化液的优点在于较大的散热性，较好的清洗性，以及用水稀释使用而带来的经济性，此外，也有利于操作现场的卫生和安全。实际上除加工难度特别大的材料外，乳化液几乎可以用于所有的轻、中等负荷的切削加工及大部分重负荷加工，乳化液还可用于除螺纹磨削、槽沟磨削等复杂磨削外的所有磨削加工。乳化液的缺点是细菌、霉菌容易繁殖，使乳化液中的有效成分产生化学分解而发臭、变质，所以一般都应加入毒性小的有机杀菌剂。	/
5	机油	分子量 230~500，油状液体，淡黄色至褐色，无气味或略带异味；相对密度（水=1）<1，不溶于水；遇明火、高热可燃，稳定性：稳定；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应与氧化剂分开存放，切忌混储。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厢房器材。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运输前应先检查包装容器是否完整、密封，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不泄露、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氧化剂、食用化学品等混装混运。运输车船必须彻底清洗、消毒，否则不得装运其它物品。船运时，装配位置应远离卧室、厨房，并与机舱、电源、火源等部位隔离。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	/

2、水平衡

项目废水主要为乳化液配比用水、天循环使用的脱脂用水和生活污水。项目水平衡图详见图 2-1。

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乳化液配比用水（水：乳化液=98：2）和循环使用的脱脂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提供。

一期年用水量为 5165t，其中员工生活用水 1800t/a（6t/d），乳化液配比用水 300t/a（1t/d）。退火工序冷却塔 300m³/h，年使用时间为 4800h，则年循环量为 1440000t，类比同行业挥发量以 0.2% 计，则挥发损耗量约为 2880t/a（9.6t/d）。二期未建设。

排水工程：厂区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经新建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宣州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达标排放，无生产废水产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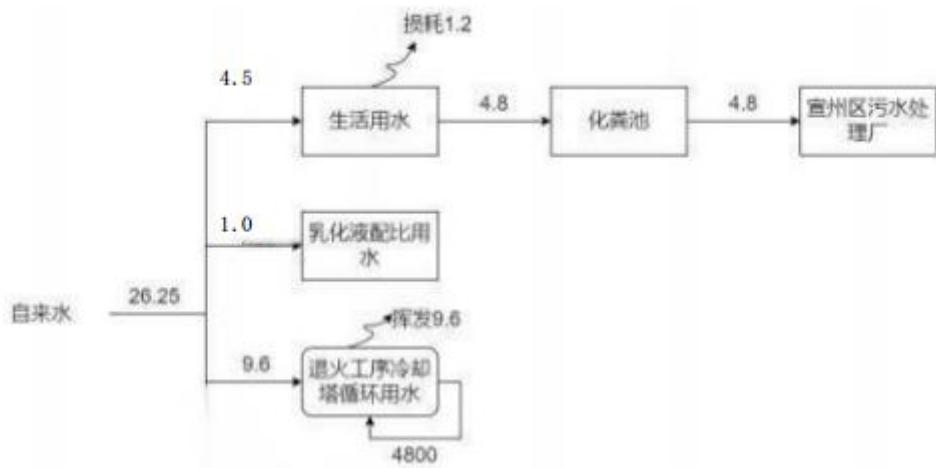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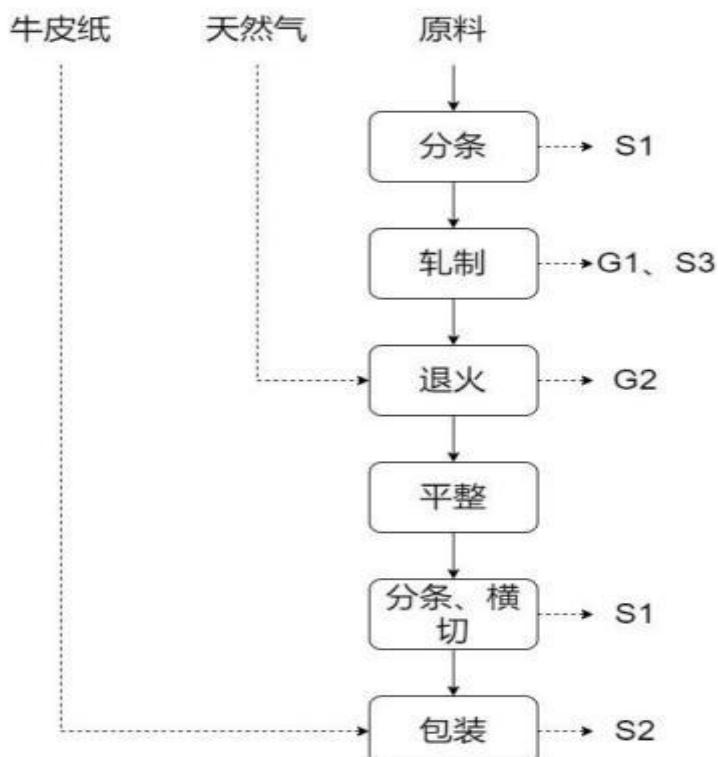


图 2-1 一期水平衡图 (t/d)

六、生产工艺流程

项目生产产品为精密钢材料，生产工艺全流程如下：

①精密钢带生产工艺：



注：S1 边角料；G1 轧制油雾；G2 燃烧废气；S2 废牛皮纸；S3 废轧制油、废过滤芯、废轧辊。

图 2-2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分条、横切工艺流程简述：

(1) 分条：将钢卷吊运到轧机的入口铝卷存放鞍座上，由送卷小车将钢卷送入开卷机。经开卷、直头后，以喂料速度将钢带喂入轧机，轧机咬住带头以后，操作工可以

按轧制规程进行压下设定，然后依次将带头送至卷取机；此过程会产生废边角料。

(2) 轧制：卷取机咬住带头卷取 2、3 圈后，按预先给定的轧制规程建立张力，投入 AGC 系统，然后开卷机、轧机及卷取机同步升速，带材达到设定速度后以稳速轧制，当一道次快轧完时自动减速，当带尾快接近轧机时自动停车，经过多道次轧制轧到所要求的厚度。在带钢轧制过程中喷射轧制油进行冷却和润滑轧辊及带钢，每台轧机设置轧制油循环系统和轧制油过滤系统，轧制油回用工艺为：轧制油使用后由特定流动管道流至污液箱（50m³），经过精密过滤装置（电磁净化）去除杂质及金属粉末，干净可利用的乳化液暂存于净液箱，由提升泵抽至生产线使用。此过程会产生油雾废气、废乳化液、废过滤芯和废轧辊；

(3) 退火：为了提高带钢的力学性能，减少残余应力，同时降低硬度，提高塑性和韧性，在退火炉内带钢进行退火处理。退火过程中，先在退火炉中加入氮气来吹扫排出空气，再加入氢气作为保护气体，带钢退火结束后取出带钢前，再加入氮气来吹扫排出氢气，退火炉自带燃烧装置，点燃排气口燃烧氢气产生水蒸气，氮气不燃烧排入空气中，需保持车间通风。项目配备全氢退火炉，采用天然气间接加热；此工序会产生 SO₂、NO_x 和颗粒物；

(4) 平整：光亮退火处理后的钢卷送入平整或拉矫机组进行平整，对于高板型的产品需通过拉矫机改善带钢的板型质量。

(5) 横切、分条：最后经成品纵剪机组或横切机组进行检验、纵切和切除次品及边，此过程会产生一般固废废边角料；

(6) 包装：将最后的带钢用牛皮纸进行包装，放入成品仓库待售。此过程会产生一般固废废牛皮纸。

②调质精密钢带工艺流程：调质精密钢带工艺流程未建设。

七、产污点分析：

建设项目主要的产污环节和排污特征见表：

表2-6 一期运营期主要污染工序一览表

染类型	产生环节	污染物	治理措施
废气	轧制	轧制油雾	油雾净化器+26m 高排气筒（DA001） (DA002)
	退火	颗粒物、SO ₂ 、NO _x	低氮燃烧器+26m 高排气筒（DA003） (DA004)
废水	生活污水	COD、BOD ₅ 、SS、TP、NH ₃ -N	新建化粪池
一般固	员工办公	生活垃圾	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废	生产	边角料	外售给物资公司回收利用
	储存	一般废弃包装材料	
危险废物	储存	废乳化液桶	暂存于危废库，统一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单位进行处理
		废乳化液	
		废过滤芯	
		废轧辊	
噪声	设备运转	噪声	厂房隔声，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

八、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17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2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0.247%，本次阶段性验收实际完成投资 70000 万元，项目环保实际投资 400 万元。环保投资概算占总投资概算的 0.571%。

表 2-7 项目环保投资核算表

类别	投资项目	投资（万元）
废水治理	污水管道及相关配套设施	200
废气治理	密闭车间的设置、收集废气所需的集气罩、废气收集管道、布袋除尘器、油烟净化器、低氮燃烧器、26m 高的排气筒及相关配套设施。	100
噪声治理	低噪声设备、减振基座、减振垫等	70
固废治理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费用、固废间、危废贮存、处置费用等	20
环境风险治理	事故池、重点防渗区铺设	30
	合计	420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处理及排放

一、废气

项目所在区域为城市环境质量达标区。项目一期建设轧制产生的油雾收集后经过油雾净化装置处理后经 26 米高排气筒（DA001）（DA002）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器后经 26 米高排气筒（DA003）（DA004）排放。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国家相应排放标准要求，治理控制措施可行，对环境保护目标影响可接受。因此从大气环境影响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二、水污染物

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和乳化液配比用水。

项目劳动人员 90 人，厂区不设置食堂和宿舍。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9）》，中共用水定额为 40~60L/人·天，项目取 50L/人·天计，则员工生活用水水量为 4.5t/d（1350d/a）。排水按用水量 80%计，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3.6t/d（1080t/a）。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预处理后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宣州区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达标排放。

乳化液配比用水为 1t/d（300t/a），使用过程中挥发后剩余约 90%，统一收集后经乳化液精密过滤装置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车间，过滤残渣约占总量 1%，过滤残渣放置于危废库，委托有资质的危废处置单位处理。

三、噪声污染源强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各产噪设备的噪声源强及降噪措施情况见下表。

表 3-1 项目一期设备噪声源声级值 单位：dB（A）

序号	产生位置	产噪设备名称	坐标位置(m),高度	数量(台)	源强 dB(A)	设备降噪措施	降噪效果	厂房降噪措施	降噪效果
1	车间	轧辊磨床	(3-9, 21-65) 1m	2 台	75	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	≥10	厂房隔声	≥10
		平整机	(50, 25) 1m	1 台	85	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	≥10	厂房隔声	≥10
		20 辊轧机	(25, 15) 1m	1 台	85	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	≥10	厂房隔声	≥10
		重卷机组	(60, 60) 1m	1 台	85	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	≥10	厂房隔声	≥10
		23 辊拉矫机组	(160, 60) 1m	1 台	75	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	≥10	厂房隔声	≥10
		纵剪机组	(85, 100) 1m	1 套	75	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	≥10	厂房隔声	≥10
		纵剪机	(100, 100) 1m	2 台	85	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	≥10	厂房隔声	≥10

	纵剪机	(100, 100) 1m	2 台	85	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	≥10	厂房隔声	≥10
	空压机	(95,15) 1m	2 台	85	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	≥10	厂房隔声	≥10

四、固体废弃物

固体废物主要为边角料、废乳化液、废乳化液桶、废含油抹布、废机油、废牛皮纸、废过滤芯、废轧辊、生活垃圾等。

1) 项目一期建成后固体废物产生量

①边角料：项目在分条、横切过程中会产生一些边角料，产生量按 1%计，则边角料年产生量为 100t，外售给物资公司回收利用；

②废牛皮纸：废弃包装材料产生量约 1t，收集后外售给物资回收公司。

③废乳化液：项目现验收阶段无废乳化液产生；

④废乳化液桶：项目乳化液储存会产生废桶，暂存于危废库中，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处置，年产生量约 100t；

⑤废机油：项目现验收阶段无废机油产生；

⑥废过滤芯：项目现验收阶段无废过滤芯产生；

⑦废含油抹布手套：机器维保时会产生废含油抹布手套，产生量约 0.1t；

⑧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每天清运。

表 3-3 建设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一览表

序号	产生环节	名称	属性	废物代码	主要有毒有害物质名称	物理形状	危险特性	现验收阶段产生量(t)	贮存方式	利用处置方式和去向	环境管理要求
1	生产	边角料	一般固废	900-999-99	/	固态	/	100	袋装	外售给物资公司综合利用	一般固废库
2		废牛皮纸		900-999-99	/	固态	/	1	袋装		
3	办公	生活垃圾		900-999-99	/	固态	/	每天清运	袋装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垃圾桶暂存
4	生产	废乳化液	危险废物	HW49 900-007-09	乳化液	液态	T	0	密封袋装/桶装	由危废处置单位统一清运	符合环境卫生管理要求和综合利用原则，符合“三化”（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和全过程管理原则
5		废过滤芯		HW49 900-041-49	含油物质	固态	T, In	0			
6	储存	废乳化液桶		HW49 900-041-49	有机溶剂	固态	T, In	100			
7	设备维护	废机油		HW08 900-217-08	油类	液态	T, I	0			
8		废含油抹布手套		HW49 900-041-49	含油物质	固态	T, In	0.1			

从项目采用的固废利用及处置方式来分析，对产生的各类固废按其性质分类分区收集和暂存，并均能得到有效利用或妥善处置。在严格管理下，本项目的固体废物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项目选址符合当地规划要求。项目所在区大气、地表水以及噪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在污染防治措施实施后，项目废水、废气和噪声可稳定达标排放，固废可得到妥善处置，本建项目排放的各种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和范围均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环评批复主要内容：

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选址于安徽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项目经安徽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备案(高新备案(2022)40号)。结合专家技术审查意见，经会议讨论研究，原则上同意《报告表》评价结论，现提出以下要求：

一、项目雨污分流；生活废水经处理后满足宣州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管；项目工艺不涉水，无生产废水外排。

二、采取隔音消声、减振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三、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轧钢、退火等工序产生的有组织废气排放需满足《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表3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四、项目产生的固废需分类收集、分质处理，贮存、处置方式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五、按照《报告表》要求完善风险防范措施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不得超过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

七、宣城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宣州区大队负责项目的环境保护“三同时”日常监管。

八、项目建成后按规定要求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

九、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内容、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重新报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本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

重新审核:

三、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4-1 实际建设内容与批复对照情况一览表

类别	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对比结果
项目概况	建设单位: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一致
	建设地点: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麒麟大道 05 号	建设地点: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麒麟大道 05 号	一致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精密钢带 15 万 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精密钢带 7 万吨	阶段性验 收
废水	项目雨污分流;生活废水经处理后满 足宣州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 管;项目工艺不涉水,无生产废水外 排。	项目雨污分流;生活废水经处理后满 足宣州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 管;项目工艺不涉水,无生产废水外 排。	已落实
噪声	采取隔音消声、减振降噪等措施,厂 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采取隔音消声、减振降噪等措施,厂 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已落实
废气	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轧钢、 退火等工序产生的有组织废气排放需 满足《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GB28665-2012)表 3 特别排放限 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需满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 限值要求。	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轧钢、 退火等工序产生的有组织废气排放需 满足《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 准》(GB28665-2012)表 3 特别排放限 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需满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 2 无组织监控浓度 限值要求。	已落实
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废需分类收集、分质处 理,贮存、处置方式符合国家相关技 术规范要求。	项目产生的固废需分类收集、分质处 理,贮存、处置方式符合国家相关技 术规范要求。	已落实
其他	按《报告表》要求完善风险防范措施	危废暂存间为重点防渗区,已落实防 渗措施,满足《报告表》风险防范措 施要求。	已落实
	项目废气产生量:油雾(以颗粒物计) : 0.075t/a, 天然气燃烧废气中 颗粒物: 1.287t/a, SO ₂ : 0.09t/a, NOx: 4.2075t/a; 建议申请总量: 颗粒物: 1.362t/a(其 中油雾 0.075t/a), SO ₂ : 0.09t/a, NOx: 4.2075t/a	实际申请总量: DA001 排气筒油雾排 放总量为 0.026t/a, DA002 排气筒油 雾排放总量为 0.037t/a, DA003 排气 筒 NOx 排放总量为 0.295t/a, SO ₂ 、 颗粒物未检出, DA004 排气筒 NOx 排放总量为 0.302t/a, SO ₂ 未检出, 颗 粒物排放总量为 0.058t/a。	已落实
	宣城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 支队宣州区大队负责项目的环境保 护“三同时”日常监管。	/	/
	项目建成后按规定要求组织竣工环 境保护验收,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 度。	已按要求执行排污许可制度,申报固 定污染源排污简化管理,已按要求组 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已落实
	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 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 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重新 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 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 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无需重新报批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

四、项目与环评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对照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批复文件要求，本项目建设内容和环境保护措施变更如下：

1、生产设备：一期罩式炉由 14 台变动为 30 台；纵剪机由 5 台变动为 3 台；空压机由 4 台变动为 2 台。

2、一期一个轧制排气筒，实际变成两个。

参照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2020 年 12 月 16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的通知，本次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五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一、分析方法****表 5-1 检测依据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及编号(含年号)	检出限
水和废水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5)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环境空气和废气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mg/m ³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 mg/m ³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μ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m ³
	油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0.1m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二、人员资质

参加本次验收监测的采样、分析人员均持证上岗。

三、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无组织排放监测部分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采样人员采样时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实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

本次有组织废气监测仪器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或技术要求，监测前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和流量计对其进行校核（标定），在测试时保证其采样流量的准确，排放的污染物浓度在监测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内。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气体的采集、保存、

运输均严格按照检测技术规范进行，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四、废水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中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水和废水部分）》和《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的要求进行。现场采样采取现场明码平行和现场密码平行，实验室分析过程采取自控平行和质控样。

五、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噪声测量质量保证与质控按《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第五部分规定进行。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灵敏度相差不大于 0.5dB。

六、实验室内质量控制

实验室的计量仪器定期进行检定（包括自校准）和期间核查，需要控制温度、湿度条件的实验室配备了相应的设备和设施且监控手段有效。个别项目对实验室条件有特殊要求的依据相应标准的质量控制要求实施。

实验室所报送的数据根据情况采取空白值、精密度、准确度、校准曲线、加标回收等质控手段，所有原始记录和报告经过采样负责人、分析负责人和报告负责人三级审核，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授权签字人签发。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本项目的生产特点，按照验收规范，确定本次验收监测因子、点位、频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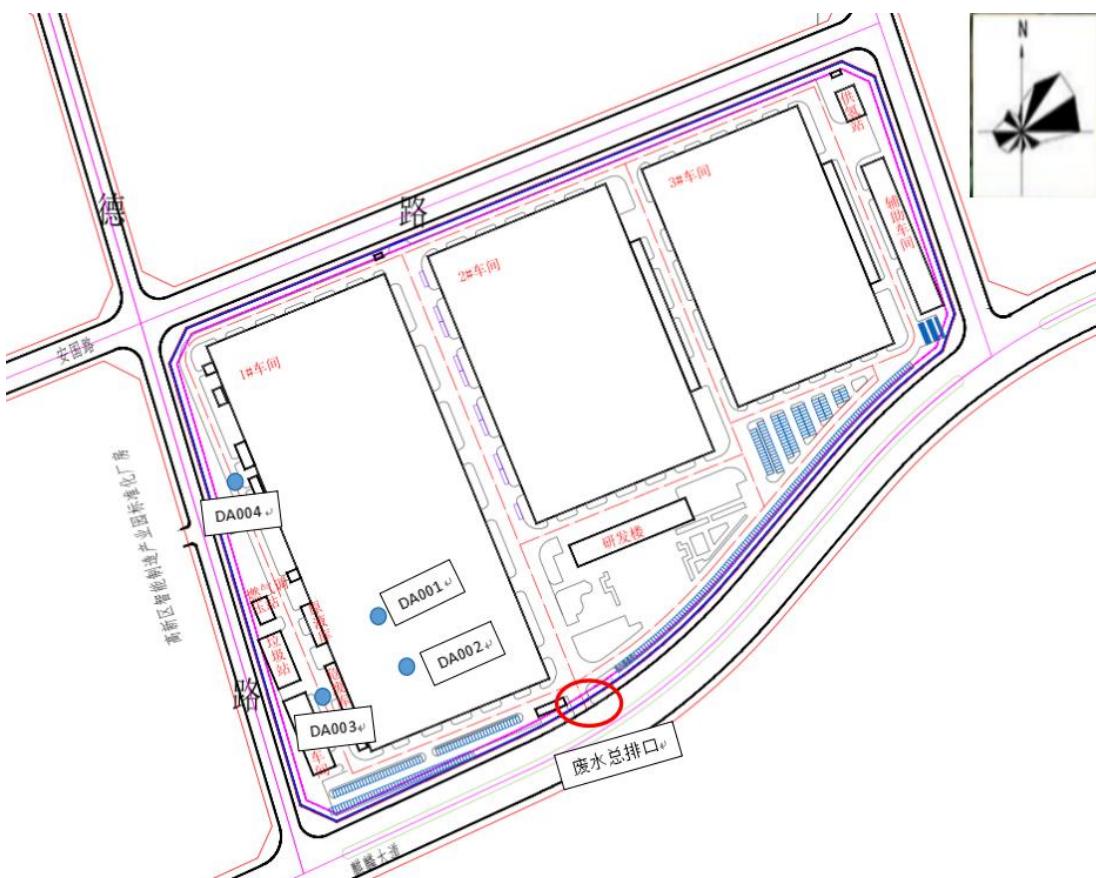


图 6-1 验收监测布点图

一、有组织废气监测

监测技术规范：《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

表 6-1 废气监测内容、点位及频次

废气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有组织废气	油雾	DA001 排气筒出口	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3 次，记录监测时间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GB28665-2012）
	油雾	DA002 排气筒出口		《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中对相关污染物的排放要求
	颗粒物、SO ₂ 、NO _x	DA003 排气筒出口		
	颗粒物、SO ₂ 、NO _x	DA004 排气筒出口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厂界外上风向 1 个点，下风向 3 个点(G1、G2、G3、G4)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三、废水监测

监测技术规范：《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

表 6-2 废水监测内容、点位及频次

污染物类型	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布点个数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生活废水	厂区废水总排口	COD、SS、NH ₃ -N、TP、BOD ₅	1	连续 2 天，每天 4 次	宣州区污水处理厂接管限值

四、厂界噪声监测

监测技术规范：《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6-3 噪声监测内容、点位及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布点个数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厂界四周	N1	等效连续 A 声级	4	连续 2 天，昼间监测 1 次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N2				
	N3				
	N3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一、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宣城蓝业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6 月 16 日~2025 年 06 月 20 日; 2025 年 07 月 14 日~2025 年 07 月 16 日对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工作。验收监测期间, 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

表 7-1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年产能	6月16日		6月17日		6月18日		6月19日		6月20日	
			实际生产量(吨)	负荷率(%)								
精密钢带	万吨	一期: 7 万吨/年	200	86	230	99	230	99	250	107	230	99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年产能	7月14日		7月15日		7月16日	
			实际生产量(吨)	负荷率(%)	实际生产量(吨)	负荷率(%)	实际生产量(吨)	负荷率(%)
精密钢带	万吨	一期: 7 万吨/年	230	99	230	99	230	99

表 7-2 项目验收复测期间生产工况

产品名称	单位	环评设计年产能	8月18日		8月19日	
			实际生产量(吨)	负荷率(%)	实际生产量(吨)	负荷率(%)
精密钢带	万吨	一期: 7 万吨/年	222	95	245	105

注: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 项目年均工作日 300 天, 单班制生产。

二、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1.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表 7-3 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情况一览表**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2025.06.16	厂界上风向 1	总悬浮颗粒物 (μg/m³)	第一次	99	
			第二次	92	
			第三次	67	
	厂界下风向 2		第一次	249	
			第二次	170	
			第三次	214	
	厂界下风向 3		第一次	195	
			第二次	266	
			第三次	178	
	厂界下风向 4		第一次	174	
			第二次	212	
			第三次	250	
气象条件		天气: 晴; 风向: 西南; 风速: 2.0-2.3m/s; 气温: 36.0-36.6°C;			

		气压: 100.1-100.4kPa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2025.06.17	厂界上风向 1	总悬浮颗粒物 (μ g/m ³)	第一次	112	
			第二次	130	
			第三次	77	
	厂界下风向 2		第一次	292	
			第二次	191	
			第三次	238	
	厂界下风向 3		第一次	244	
			第二次	212	
			第三次	252	
	厂界下风向 4		第一次	269	
			第二次	219	
			第三次	250	
气象条件		天气: 晴; 风向: 西南; 风速: 2.0-2.2m/s; 气温: 34.2-38.9°C; 气压: 100.4-100.6kPa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 项目厂界总悬浮颗粒物的无组织排放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2.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 7-4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情况一览表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标干流量 (m ³ /h)	实测浓度 (mg/m ³)	实测浓度平均值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速率平均值 (kg/h)	
2025.06.18	DA001	油雾	第一次	38609	0.8	0.5	0.0309	0.0190
			第二次	36889	0.4		0.0148	
			第三次	38053	0.3		0.0114	
			第四次	37917	0.6	0.5	0.0228	0.0177
			第五次	36900	0.4		0.0148	
			第六次	38409	0.4		0.0154	
			第七次	34282	0.7	0.6	0.0240	0.0222
			第八次	39417	0.6		0.0237	
			第九次	38012	0.5		0.0190	
			第一次	33087	0.5	0.4	0.0165	0.0149
			第二次	34469	0.5		0.0172	
			第三次	36901	0.3		0.0111	
			第四	34875	0.3	0.5	0.0105	0.0160

			次					
			第五次	32351	0.4		0.0129	
			第六次	34985	0.7		0.0245	
			第七次	34460	0.4		0.0138	
			第八次	34636	0.5		0.0173	0.0138
			第九次	33941	0.3		0.0102	
2025.07.14	DA002	油雾	第一次	29850	2.9	2.9	0.0866	0.0868
			第二次	29636	3.0		0.0889	
			第三次	30312	2.8		0.0849	
			第四次	30925	3.4	3.4	0.105	0.102
			第五次	30401	3.0		0.0912	
			第六次	29929	3.7		0.111	
			第七次	30334	3.6	3.5	0.109	0.107
			第八次	30679	3.4		0.104	
			第九次	31048	3.5		0.109	
2025.07.15			第一次	30030	2.9	3.0	0.0871	0.0909
			第二次	29959	2.9		0.0869	
			第三次	29931	3.3		0.0988	
			第四次	30176	2.9	2.9	0.0875	0.0845
			第五次	29162	2.9		0.0846	
			第六次	29032	2.8		0.0813	
			第七次	29564	2.7	2.8	0.0798	0.0825
			第八次	29606	2.9		0.0859	
			第九次	29243	2.8		0.0819	
备注		DA001、DA002 高度均为 26.0m。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标干流量	实测浓度	排放速率

			(m³/h)	(mg/m³)	(kg/h)
2025.06.19	DA003	氮氧化物	第一次	6349	11
			第二次	6346	11
			第三次	6379	3
		二氧化硫	第一次	6349	ND
			第二次	6346	ND
			第三次	6379	ND
		低浓度颗粒物	第一次	6349	ND
			第二次	6346	ND
			第三次	6379	ND
2025.06.20	DA003	氮氧化物	第一次	7655	31
			第二次	6830	26
			第三次	6948	24
		二氧化硫	第一次	7655	ND
			第二次	6830	ND
			第三次	6948	ND
		低浓度颗粒物	第一次	7655	ND
			第二次	6830	ND
			第三次	6948	ND
2025.07.15	DA004	氮氧化物	第一次	16083	12
			第二次	14294	ND
			第三次	14485	10
		二氧化硫	第一次	16083	ND
			第二次	14294	ND
			第三次	14485	ND
		低浓度颗粒物	第一次	16083	1.3
			第二次	14294	1.4
			第三次	14485	1.2
2025.07.16	DA004	氮氧化物	第一次	13323	3
			第二次	12094	ND
			第三次	12671	ND
		二氧化硫	第一次	13323	ND
			第二次	12094	ND
			第三次	12671	ND
		低浓度颗粒物	第一次	13323	2.3
			第二次	12094	2.4
			第三次	12671	2.2
备注		DA003、DA004 高度均为 26.0m; 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表7-5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评价

排气筒	项目名称		最大值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DA001	油雾	排放浓度 (mg/m³)	0.8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309	/	
DA002	油雾	排放浓度 (mg/m³)	3.7	2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111	/	
DA003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³)	31	30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237	/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³)	/	200	达标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速率 (kg/h)	/	/	
		排放浓度 (mg/m³)	/	30	
		排放速率 (kg/h)	/	/	
DA004	氮氧化物	排放浓度 (mg/m³)	12	30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193	/	
	二氧化硫	排放浓度 (mg/m³)	/	20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	/	
	低浓度颗粒物	排放浓度 (mg/m³)	2.4	30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0290	/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检测时项目有组织氮氧化物、二氧化硫、低浓度颗粒物排放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中的排放要求；项目油雾满足《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的排放要求。

三、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 7-6 项目废水监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mg/L)
2025.06.17	厂区废水总排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第一次 46.0
			第二次 53.1
			第三次 60.9
			第四次 55.7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137
			第二次 147
			第三次 165
			第四次 166
		总磷	第一次 2.84
			第二次 2.92
			第三次 2.94
			第四次 2.96
		悬浮物	第一次 42
			第二次 32
			第三次 73
			第四次 50
		氨氮	第一次 20.8
			第二次 39.8
			第三次 43.6
			第四次 43.0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mg/L)
2025.06.18	厂区废水总排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第一次 59.6
			第二次 76.5
			第三次 62.4
			第四次 78.4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178
			第二次 242
			第三次 213
			第四次 270
		总磷	第一次 2.90

悬浮物		第二次	2.78
		第三次	2.89
		第四次	2.94
	氨氮	第一次	76
		第二次	74
		第三次	84
		第四次	64
		第一次	32.8
		第二次	34.1
		第三次	35.5
		第四次	50.9

表7-7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单位: mg/L

宣州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BOD ₅	COD	总磷	SS	NH ₃ -N
	180	360	3	220	25
2025.06.17 项目均值	53.9	154	2.91	49.2	36.8
2025.06.18 项目均值	69.2	226	2.88	74.5	38.3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水由宣州区污水处理厂接管处理，建设污水排放符合宣州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但由于在监测过程中，企业未提前告知停水情况，导致氨氮指标超标。建设单位委托宣城蓝业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2025年8月18至8月19进行复测，复测结果如下。

四、废水复测结果及评价

表 7-8 项目废水复测结果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mg/L)
2025.08.18	厂区废水总排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第一次 16.4
			第二次 14.8
			第三次 47.0
			第四次 20.6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60
			第二次 55
			第三次 108
			第四次 64
		总磷	第一次 0.22
			第二次 0.50
			第三次 0.45
			第四次 0.22
		悬浮物	第一次 32
			第二次 41
			第三次 28
			第四次 35
		氨氮	第一次 13.0
			第二次 19.7
			第三次 17.6
			第四次 12.2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mg/L)

2025.08.19	厂区废水总排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第一次	19.1
			第二次	35.4
			第三次	17.6
			第四次	35.9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54
			第二次	80
			第三次	58
			第四次	97
		总磷	第一次	0.27
			第二次	0.73
			第三次	0.25
			第四次	0.44
		悬浮物	第一次	36
			第二次	35
			第三次	27
			第四次	31
		氨氮	第一次	14.6
			第二次	23.1
			第三次	13.3
			第四次	18.6

表7-9 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单位: mg/L

宣州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BOD ₅	COD	总磷	SS	NH ₃ -N
	180	360	3	220	25
2025.08.18 项目均值	24.7	71.8	0.35	34	15.6
2025.08.19 项目均值	29.6	72.2	0.42	32.2	15.5

验收复测结果表明：本项目废水由宣州区污水处理厂接管处理，建设污水排放符合宣州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五、项目噪声监测结果

表 7-10 项目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及时间		检测结果 dB (A)
2025.07.14	001	北侧厂界外 1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18:21-18:26	45.8
	002	东侧厂界外 1m 处		18:30-18:35	49.8
	003	南侧厂界外 1m 处		18:42-18:47	62.7
	004	西侧厂界外 1m 处		18:50-18:55	50.7
气象条件		天气: 晴 风速: 1.8m/s			
监测日期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及时间		检测结果 dB (A)
2025.07.15	001	北侧厂界外 1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18:07-18:12	46.2
	002	东侧厂界外 1m 处		18:16-18:21	50.0
	003	南侧厂界外 1m 处		18:24-18:29	58.1
	004	西侧厂界外 1m 处		18:33-18:38	53.0
气象条件		天气: 晴 风速: 2.3m/s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噪声最大值 62.7dB (A) ,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企业夜间不生产。

六、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根据核算可知项目 DA001 排气筒油雾排放总量为 0.026t/a，DA002 排气筒油雾排放总量为 0.037t/a，DA003 排气筒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 0.295t/a，二氧化硫、低浓度颗粒物未检出，DA004 排气筒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 0.302t/a，二氧化硫未检出，低浓度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0.058t/a。

表 7-11 废气主要污染物总量核算表

类别	监测因子	排气筒	平均排放速率 (kg/h)	运行时间 (h)	排放总量 (t/a)	申请总量 (t/a)
废气	油雾	DA001	0.0173	1500 (间歇作业)	0.026	0.075
	油雾	DA002	0.0923	400 (间歇作业)	0.037	0.075
	氮氧化物	DA003	0.123	2400	0.295	4.2075
	二氧化硫		/	2400	/	0.09
	低浓度颗粒物		/	2400	/	1.362
	氮氧化物	DA004	0.126	2400	0.302	4.2075
	二氧化硫		/	2400	/	0.09
	低浓度颗粒物		0.0243	2400	0.058	1.362

注：运行时间为业主单位核实生产后提供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能够执行“环评”和“三同时”制度，相关手续齐备，该项目已建成。宣城蓝业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6 月 16 日~2025 年 06 月 20 日；2025 年 07 月 14 日~2025 年 07 月 16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废气、废水、噪声监测以及环境管理检查同步进行。2025 年 08 月 18 日~2025 年 08 月 19 日对该项目废水进行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复测。

验收期间，生产工况稳定，满足验收条件。

一、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轧制工序产生的油雾，天然气燃烧炉窑产生的颗粒物、SO₂、NO_x。

(1) 废气

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轧制工序产生的油雾，天然气燃烧炉窑产生的颗粒物、SO₂、NO_x。

项目所在区域为城市环境质量达标区。建设轧制产生的油雾收集后经过油雾净化装置处理后经 26 米高排气筒（DA001）（DA002）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器后经 26 米高排气筒（DA003）排放；天然气燃烧废气经低氮燃烧器控制后经 26 米高排气筒（DA004）排放；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国家相应排放标准要求，治理控制措施可行，对环境保护目标影响可接受。

验收监测期间，DA001 排气筒油雾最大排放浓度为 0.8mg/m³，DA002 排气筒油雾最大排放浓度为 3.7mg/m³，DA003 排气筒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31mg/m³，二氧化硫、低浓度颗粒物未检出，DA004 排气筒氮氧化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12mg/m³，二氧化硫未检出，低浓度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2.4mg/m³，项目有组织氮氧化物、二氧化硫、低浓度颗粒物排放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方案》中对相关污染物的排放要求；项目油雾满足《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的排放要求。

二、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有员工生活用水、乳化液配比用水。

本项目实行雨、污分流制。企业生活污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宣州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三、噪声

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单台噪声级 75~85dB(A)，设备全部设置在室内，厂房隔声，安装减振垫、减振基座，经常保养和维护设备，避免设备在不良状态下运行，项目厂界噪声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项目噪声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昼间噪声最大值 62.7dB (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

四、固废

生活垃圾、滤渣收集定期由环卫公司清运，边角料材料定期收集，外售综合利用，废乳化液、废机油等收集后存放在危废暂存库，由危废处置单位统一清运。所有废弃物全部做到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五、污染物总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期间，根据核算可知项目 DA001 排气筒油雾排放总量为 0.026t/a，DA002 排气筒油雾排放总量为 0.037t/a，DA003 排气筒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 0.295t/a，二氧化硫、低浓度颗粒物未检出，DA004 排气筒氮氧化物排放总量为 0.302t/a，二氧化硫未检出，低浓度颗粒物排放总量为 0.058t/a。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六、环境防护距离

项目环境防护距离为 100 米，经现场踏勘，项目厂界 100m 范围内不存在敏感目标。

综上所述：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各项环保手续完善，厂址选址合理，验收监测期间，设施运行正常，污染物达标排放，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符合环保竣工验收条件。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麒麟大道 05 号			
建设项目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三十、金属制品业 33/67.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 经度/纬度	118 度 44 分 57.654 秒, 31 度 2 分 0.821 秒	
	设计生产能力		精密钢带 15 万吨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精密钢带 7 万吨生产能力	环评单位		安徽扶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宣城市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宣区环审[2023]60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评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竣工日期		2025 年 6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5.06.13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802MA8P93MQ4J001P		
	验收单位		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宣城蓝业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工况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70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400	所占比例（%）		0.236%		
	实际总投资		70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00	所占比例（%）		0.571%		
	废水治理（万元）		200	废气治理(万元)	100	噪声治理（万元）	7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20	绿化及生态（万元）		0	其它	10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 天*8 小时/天*单班		
运营单位		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1802MA8P93MQ4J	验收时间		2025 年 6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COD													
	SS													
	NH ₃ -N													
	TP													
	BOD ₅													
	废气													
	DA001 油雾							0.026t/a						
	DA002 油雾							0.037t/a						
	DA003 氮氧化物							0.295t/a						
	DA003 二氧化硫							/						
	DA003 低浓度颗粒物							/						
	DA004 氮氧化物							0.302t/a						
	DA004 二氧化硫							/						
	DA004 低浓度颗粒物							0.058t/a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 (12) = (6) - (8) - (11), (9) = (4) - (5) - (8) - (11) + (1) 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

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件

附件 1 项目营业执照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附件2 项目备案文件

宣城高新区管委会项目备案表

项目名称	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210-341802-04-01-223989
项目法人	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证照号码	91341802MA8P93MQ4J				
建设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_宣州区		建设性质	新建	
所属行业	机械		国标行业	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	
项目详细地址	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				
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用地面积约280亩，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新建厂房52000m ² ，研发中心及办公大楼1万m ² ，购置主要加工生产设备，达到年7万吨精密高碳合金钢带的生产能力；二期新建厂房63000m ² ，购置主要加工生产设备，达到年8万吨精密高碳合金钢带的生产能力。				
年新增生产能力	年产15万吨精密高碳合金钢带。				
项目总投资 (万元)	170000	含外汇 (万美元)	0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122820
资金来源	1、企业自筹(万元)			170000	
	2、银行贷款(万元)			0	
	3、股票债券(万元)			0	
	4、其他(万元)			0	
计划开工时间	2022年		计划竣工时间	2027年	
备案部门	宣城高新区管委会 2022年10月10日				
备注	请尽快完善规划、土地、环保、安全、能评、消防等各项审批手续，严格落实相关要求后方可开工建设。（备案证号：高新备案[2022]40号）				

注：项目开工后，请及时登录安徽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和竣工等信息。

宣城市宣州区生态环境分局文件

宣区环审〔2023〕60号

关于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选址于安徽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项目经安徽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备案（高新备案〔2022〕40号）。结合专家技术审查意见，经会议讨论研究，原则上同意《报告表》评价结论，现提出以下要求：

一、项目雨污分流；生活废水经处理后满足宣州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接管；项目工艺不涉水，无生产废水外排。

二、采取隔音消声、减振降噪等措施，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三、落实废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轧钢、退火等工序产

生的有组织废气排放需满足《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表3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排放需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要求。

四、项目产生的固废需分类收集、分质处理，贮存、处置方式符合国家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五、按照《报告表》要求完善风险防范措施。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量不得超过核定的总量控制指标。

七、宣城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宣州区大队负责项目的环境保护“三同时”日常监管。

八、项目建成后按规定要求组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严格执行排污许可制度。

九、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内容、生产工艺或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你公司应重新报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若本环评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该项目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原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附件 4 排污许可登记表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 : 91341802MA8P93MQ4J001P

排污单位名称: 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 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麒麟大道5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802MA8P93MQ4J

登记类型: 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 2025年06月13日

有效 期: 2025年06月13日至2030年06月1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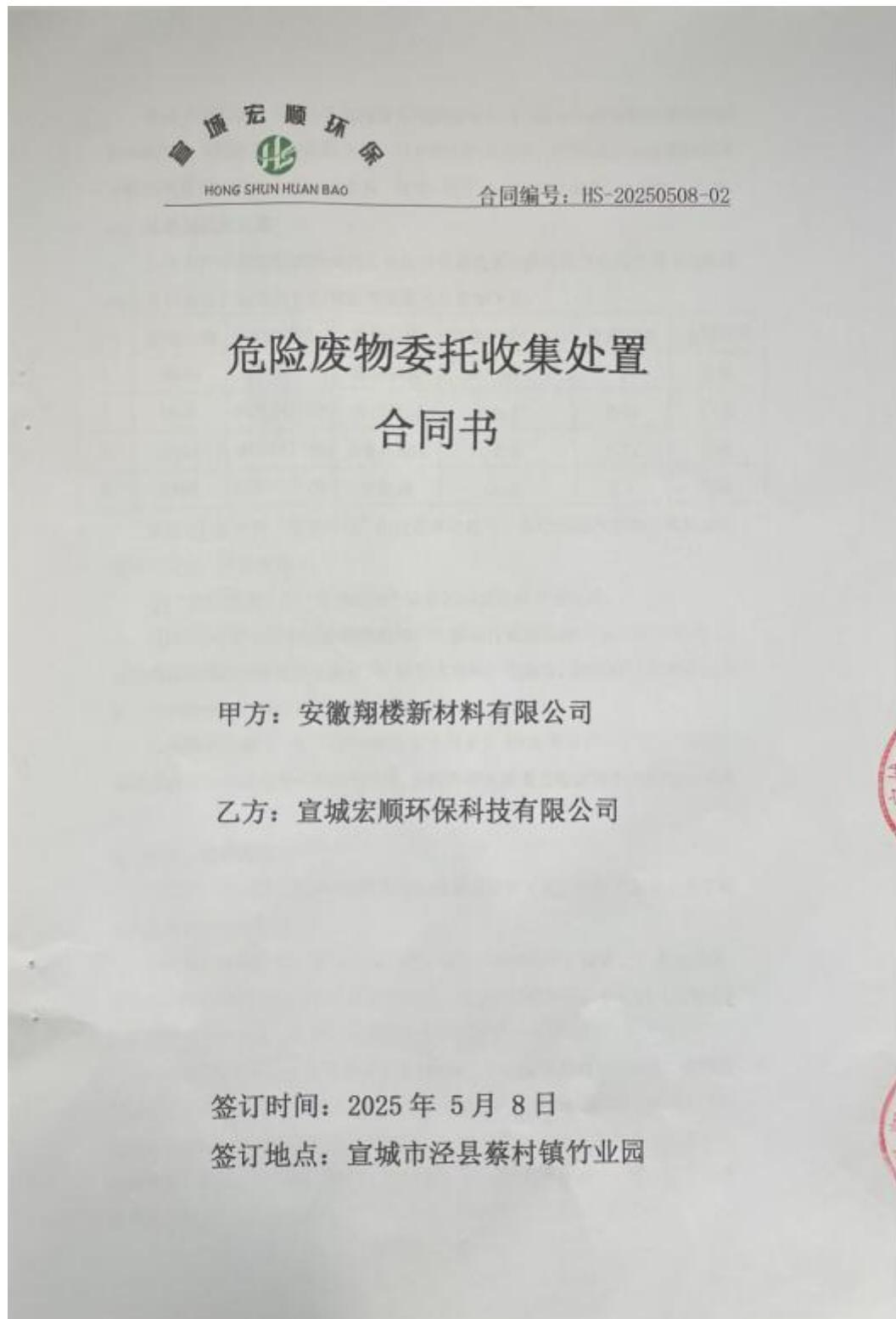
产能证明

宣城蓝业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6 月 16 日~2025 年 06 月 20 日；2025 年 07 月 14 日~2025 年 07 月 16 日对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监测采样，由于氨氮超标，于 2025 年 08 月 18 日~2025 年 08 月 19 对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废水复测采样。

2025 年 06 月 16 日~2025 年 06 月 20 日；2025 年 07 月 14 日~2025 年 07 月 16 日；2025 年 08 月 18 日~2025 年 08 月 19 监测期间，我公司的产品为精密钢材料，根据目前配置的生产设备，能够年产 7 万吨精密钢材料，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



附件 6 危废协议及处置资质



依据《环保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安徽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及《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甲方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国家危险废物名录中的危险废物委托给乙方进行收集、处置。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合同：

一、处置类别及方式

1. 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乙方进行收集处置（必须符合乙方公司《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范围内）具体废物类别及信息如下表：

序号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废物名称	预估产量(t/a)	危险特性	处置方式
1	HW09	900-007-09	废乳化液	30	T	收集
2	HW49	900-041-49	废过滤芯	6.6	T/In	收集
3	HW49	900-041-49	废乳化液桶	0.2	T/In	收集
4	HW08	900-217-08	废机油	0.01	T, I	收集

备注：①表中除“处置方式”由处置单位填写，其他均由产废单位按真实情况填写完整，并签章确认。

②“危废类别”和“废物代码”请参照国家危险名录填写。

③甲方对列入表中的废物种类与产生量实行规范管理与纳入集中处置；对部分需提供样品但暂时无法提供的，待甲方实际产生危废，需送样至乙方检测分析，根据结果确定能否处置及必要时调整处置价格。

2. 合同有效期为一年（时间 2025 年 5 月 8 日-2026 年 5 月 7 日止）；合同有效期届满前 1 个月双方可以协商续签，危险废物资质及危险废物处置价格详见附件。

二、收集、处置流程

1. 取样：乙方派专人到甲方现场进行收集前取样分析、甲方需配合乙方了解所产生危废的具体情况。

2. 打包：包装要求，密封包装、捆扎结实，确保装车、运输过程中无泄漏，对于有异味的物料必须进行双层密闭包装，确保无异味外漏；并根据《固废法》的要求在外包装的适当位置张贴填写完整的危险废弃物标识。

3. 申报：甲方转运危险废物前需登录安徽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在固废平台向移出地环保部门申报《危险废物年度管理计划》，经环保部门审核通过后通知乙方进行转运。转移当天进入安徽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等各栏目内容，网上备案的种类、时间需要和本协议一致，附件部分不需要上传。

4. 运输：乙方提供危险品运输车辆、危险货物运输驾驶员、危险货物运输押运员及相关资质，甲方配合乙方装车、过磅。

三、乙方责任

1. 乙方向甲方提供与《安徽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等有效文件一致的复印件。

2. 乙方负责处置本合同或相应补充协议约定品种、数量的危废，如甲方因生产调整或其他原因导致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品种或数量发生变化，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接到甲方运输通知后需核查网上备案信息（申报转移联单）后进行危险废物转移。危险废物电子转移联单数据应在信息系统中至少保存十年。具体转移时间根据乙方的生产计划进行安排（十个工作日内完成转移接收）。在转移过程中必须按照国家有关危险废弃物运输的规范及要求、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做到规范收集安全运输。

4. 乙方人员进入甲方厂区应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

5. 乙方严格按照国家环境保护的规定和技术规范收集、转运交有处置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进行处置，不得擅自倾倒、堆放、丢弃、遗撒危险废物，并对所造成环境污染及生态破坏依法承担责任。

6. 乙方有权随时对危险废物进行抽检，如发现抽检结果与取样结果不相符，乙方可根据自身生产情况将危险废物退回甲方，若乙方能够进行处置、双方则另行商定处置价格。

7. 乙方收集的危险废物储存在危废库中，乙方需对危险废物做好污染防治工作，如对环境造成污染，与甲方无关。

8. 乙方装载甲方危险废物一经出厂，所有污染防治工作由乙方承担，后期责任与甲方无关。

四、甲方责任

1. 甲方按要求填写附件危废信息明细表，甲方因生产调整或其他原因造成危险废物的成份与以前不同时，需在危废转移前通知乙方，双方协商解决；若出现危废信息明细以外的组成成份、甲方未及时通知乙方，乙方有权运回甲方单位拒绝处置，由此而引发的一切后果以及乙方的间接损失均由甲方承担。

2. 甲方按环保要求自建临时收集场所，负责对其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危险废物进行暂时收集、包装，暂时储存过程中发生的污染事故由甲方自行承担。

3. 甲方负责包装，要求密封包装、捆扎结实、确保装车运输过程中无泄漏、对于有异味的物料进行双层密闭包装、确保无异味外漏、并根据《固废法》的要求每个包装物外必须张贴填写完整的危险废物标识，如有标识不清楚、填写不完整、包装不符合要求或无标识等情况、乙方有权拒绝运输、由此所造成的损失及行政处罚由甲方承担。

4. 甲方负责办理乙方运输车辆进入限行区域内通行路线的通行证件、并配合危险废物的装车工作、由此产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5. 乙方按照甲方的要求到达指定装货地点后、如果因甲方原因无法进行正常装车、因此导致乙方所产生的经济支出（含往返的行车款项、误工费、餐费等）全部由甲方承担。

6. 装、封车完毕后，到双方确认的过磅处过磅称重计量，并在过磅单上签字确认。

7. 危废转移当天，甲方需登录安徽省固体废物管理信息系统填报“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栏目内容。因甲方未及时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由甲方自行承担。

8. 甲方危险废物物料中不得掺杂或夹带与合同约定外的其他危险废物，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及赔偿均由甲方承担。

9.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甲方需支付乙方危险废物预处置保证金 / 元（此费用可抵一吨危废处置费），甲方未交纳保证金前，乙方有权拒绝履行本合同的任何义务，且不视为乙方违约。如当期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未提出申请转移清运，视为甲方本年度不提供危废给乙方处置，保证金不予退还，此款项亦不列入下年度使用。

五、违约责任

1. 甲方应如约按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所有款项，否则每逾期一日应按照应付而未付金额的 1% 向乙方支付逾期违约金直至所有款项结清为止。

2. 如甲方未按本合同约定将合同范围内的危险废物全部移交乙方处置的、或有违反本合同约定其他行为的，乙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没收保证金，所有责任均由甲方承担。

六、合同变更、终止

任何一方不得任意变更、终止本合同。如遇不可抗拒原因，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亦或国家出台新的政策、法规或环保部门下发新的相关文件，应执行新

的政策和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相同权益。

七、争议解决

双方应严格遵守合同内容，若有争议，按照《民法典》有关规定协商解决，协商无果，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八、通知送达

本合同项下的通知，通过专人递交、快递、邮寄或电子邮件按下述地址（双方签章处）送至或发至对方。如有与本合同有关的书面文件（包括各类发票），直接送达以各方现场代表签收之日为送达之日，快递地址在宣城市内以投递次日为送达之日，地址在宣城市外以投递之日起第三日为送达之日，甲方应确保本合同所记载地址准确无误，如发生变更应及时通知乙方，否则造成的一切损失和责任自行承担。

九、其他约定

1. 甲乙双方共同履行合同，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保存壹份。
2. 以下无正文。后附文件：附件：危废报价单。

甲方：（盖章）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宣城宏顺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宣城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麒麟大道5号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泾县蔡村镇生态竹业产业园
法人：	法人：牛幸 合同专用章
税号：91341802MA8P93MQ4J	税号：91341823M18A001W05D
开户行：中国银行宣城分行	开户行：安徽泾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蔡村支行
银行账号：185768036534	银行账号：20010322554166600000015
联系人：	联系人：王健
联系电话：13405263170	联系电话：13966163628
签字：	签字：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7H001



检 测 报 告

项目名称：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和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委托单位：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样品类别：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噪声

报告编制人：唐静

报告审核人：李雷

授权签字人：王进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7H001

声 明

- 1、本报告未经编制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字或报告（包括完整复印件）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一律无效。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CMA)的检验检测报告，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2、本报告未经本实验室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不得对本报告内容进行涂改、伪造、增删或将报告用于其他不当用途。
- 3、自送样品的委托检测，其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委托方对其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 4、本报告所附限值标准均由委托单位提供，仅供参考。
- 5、若委托单位对报告结果或信息有疑议，请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
- 6、本公司对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 7、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及信息保守秘密。
- 8、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7H001

检测概况

受检单位	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样品类别	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噪声				
检测方法	详见《附表 1：检测方法及主要设备信息一览表》				
仪器设备	详见《附表 1：检测方法及主要设备信息一览表》				
采样日期	2025 年 06 月 16 日~2025 年 06 月 20 日；2025 年 07 月 14 日~2025 年 07 月 16 日	分析完成日期	2025 年 07 月 18 日		
检测环境	符合要求	样品来源	自采样		
评价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评价标准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单位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受测单位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检测单位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备注	/				

****本页结束****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7H001

样品信息

检测点位	样品性状
厂区废水总排口	颜色：微黄；嗅：有轻微异味；微浊

****本页结束****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7H001

检测结果

样品类别	水和废水	检测类型属性	废水
------	------	--------	----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mg/L)
2025.06.17	厂区废水总排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第一次 46.0
			第二次 53.1
			第三次 60.9
			第四次 55.7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137
			第二次 147
			第三次 165
			第四次 166
		总磷	第一次 2.84
			第二次 2.92
			第三次 2.94
			第四次 2.96
		悬浮物	第一次 42
			第二次 32
			第三次 73
			第四次 50
		氨氮	第一次 20.8
			第二次 39.8
			第三次 43.6
			第四次 43.0

****本页结束****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7H001

检测结果

样品类别	水和废水	检测类型属性	废水
------	------	--------	----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mg/L)
2025.06.18	厂区废水总排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第一次 59.6
			第二次 76.5
			第三次 62.4
			第四次 78.4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178
			第二次 242
			第三次 213
			第四次 270
		总磷	第一次 2.90
			第二次 2.78
			第三次 2.89
			第四次 2.94
		悬浮物	第一次 76
			第二次 74
			第三次 84
			第四次 64
		氨氮	第一次 32.8
			第二次 34.1
			第三次 35.5
			第四次 50.9

****本页结束****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7H001

检测结果

样品类别	环境空气和废气	检测类型属性	无组织废气
------	---------	--------	-------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2025.06.16	厂界上风向 1	总悬浮颗粒物 ($\mu\text{g}/\text{m}^3$)	第一次 99	
			第二次 92	
			第三次 67	
	厂界下风向 2		第一次 249	
			第二次 170	
			第三次 214	
	厂界下风向 3		第一次 195	
			第二次 266	
			第三次 178	
	厂界下风向 4		第一次 174	
			第二次 212	
			第三次 250	
气象条件	天气：晴；风向：西南；风速：2.0-2.3m/s；气温：36.0-36.6°C；气压：100.1-100.4kPa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2025.06.17	厂界上风向 1	总悬浮颗粒物 ($\mu\text{g}/\text{m}^3$)	第一次 112	
			第二次 130	
			第三次 77	
	厂界下风向 2		第一次 292	
			第二次 191	
			第三次 238	
	厂界下风向 3		第一次 244	
			第二次 212	
			第三次 252	
	厂界下风向 4		第一次 269	
			第二次 219	
			第三次 250	
气象条件	天气：晴；风向：西南；风速：2.0-2.2m/s；气温：34.2-38.9°C；气压：100.4-100.6kPa			

****本页结束****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7H001

检测结果

样品类别	环境空气和废气	检测类型属性	有组织废气
------	---------	--------	-------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标干流量 (m ³ /h)	实测浓度 (mg/m ³)	实测浓度平均值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速率平均值 (kg/h)	
2025.06.18	DA001	油雾	第一次	38609	0.8	0.5	0.0309	0.0190
			第二次	36889	0.4		0.0148	
			第三次	38053	0.3		0.0114	
			第四次	37917	0.6	0.5	0.0228	0.0177
			第五次	36900	0.4		0.0148	
			第六次	38409	0.4		0.0154	
			第七次	34282	0.7	0.6	0.0240	0.0222
			第八次	39417	0.6		0.0237	
			第九次	38012	0.5		0.0190	
2025.06.19	DA001	油雾	第一次	33087	0.5	0.4	0.0165	0.0149
			第二次	34469	0.5		0.0172	
			第三次	36901	0.3		0.0111	
			第四次	34875	0.3	0.5	0.0105	0.0160
			第五次	32351	0.4		0.0129	
			第六次	34985	0.7		0.0245	
			第七次	34460	0.4	0.4	0.0138	0.0138
			第八次	34636	0.5		0.0173	
			第九次	33941	0.3		0.0102	
2025.07.14	DA002	油雾	第一次	29850	2.9	2.9	0.0866	0.0868
			第二次	29636	3.0		0.0889	
			第三次	30312	2.8		0.0849	
			第四次	30925	3.4	3.4	0.105	0.102
			第五次	30401	3.0		0.0912	
			第六次	29929	3.7		0.111	
			第七次	30334	3.6	3.5	0.109	0.107
			第八次	30679	3.4		0.104	
			第九次	31048	3.5		0.109	
2025.07.15	DA002	油雾	第一次	30030	2.9	3.0	0.0871	0.0909
			第二次	29959	2.9		0.0869	
			第三次	29931	3.3		0.0988	
			第四次	30176	2.9	2.9	0.0875	0.0845
			第五次	29162	2.9		0.0846	
			第六次	29032	2.8		0.0813	
			第七次	29564	2.7	2.8	0.0798	0.0825
			第八次	29606	2.9		0.0859	
			第九次	29243	2.8		0.0819	
备注		DA001、DA002 高度均为 26.0m。						

****本页结束****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7H001

检测结果

样品类别	环境空气和废气	检测类型属性	有组织废气
------	---------	--------	-------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标干流量 (m³/h)	实测浓度 (mg/m³)	排放速率 (kg/h)
2025.06.19	DA003	氮氧化物	第一次	6349	11	0.0698
			第二次	6346	11	0.0698
			第三次	6379	3	0.0191
		二氧化硫	第一次	6349	ND	/
			第二次	6346	ND	/
			第三次	6379	ND	/
		低浓度颗粒物	第一次	6349	ND	/
			第二次	6346	ND	/
			第三次	6379	ND	/
2025.06.20	DA003	氮氧化物	第一次	7655	31	0.237
			第二次	6830	26	0.178
			第三次	6948	24	0.167
		二氧化硫	第一次	7655	ND	/
			第二次	6830	ND	/
			第三次	6948	ND	/
		低浓度颗粒物	第一次	7655	ND	/
			第二次	6830	ND	/
			第三次	6948	ND	/
2025.07.15	DA004	氮氧化物	第一次	16083	12	0.193
			第二次	14294	ND	/
			第三次	14485	10	0.145
		二氧化硫	第一次	16083	ND	/
			第二次	14294	ND	/
			第三次	14485	ND	/
		低浓度颗粒物	第一次	16083	1.3	0.0209
			第二次	14294	1.4	0.0200
			第三次	14485	1.2	0.0174
2025.07.16	DA004	氮氧化物	第一次	13323	3	0.0400
			第二次	12094	ND	/
			第三次	12671	ND	/
		二氧化硫	第一次	13323	ND	/
			第二次	12094	ND	/
			第三次	12671	ND	/
		低浓度颗粒物	第一次	13323	2.3	0.0306
			第二次	12094	2.4	0.0290
			第三次	12671	2.2	0.0279
备注		1. DA003、DA004 高度均为 26.0m; 2. ND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 3. “/”表示检测结果低于方法检出限，排放速率无需计算。				

****本页结束****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7H001

检测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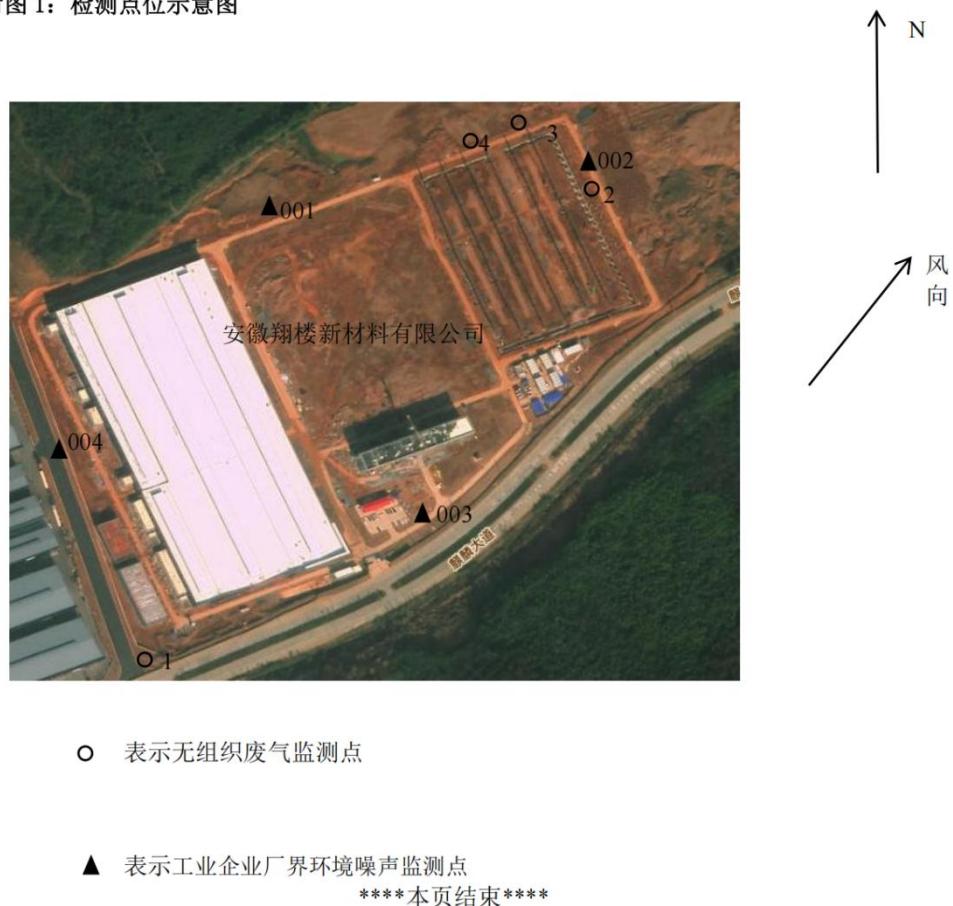
样品类别	噪声	检测类型属性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	----	--------	------------

监测日期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及时间		检测结果 dB (A)
2025.07.14	001	北侧厂界外 1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18:21-18:26	45.8
	002	东侧厂界外 1m 处		18:30-18:35	49.8
	003	南侧厂界外 1m 处		18:42-18:47	62.7
	004	西侧厂界外 1m 处		18:50-18:55	50.7
气象条件		天气: 晴 风速: 1.8m/s			
监测日期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检测项目及时间		检测结果 dB (A)
2025.07.15	001	北侧厂界外 1m 处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18:07-18:12	46.2
	002	东侧厂界外 1m 处		18:16-18:21	50.0
	003	南侧厂界外 1m 处		18:24-18:29	58.1
	004	西侧厂界外 1m 处		18:33-18:38	53.0
气象条件		天气: 晴 风速: 2.3m/s			

****本页结束****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7H001

附图 1：检测点位示意图



报告编号: LY250603A2507H001

实验室报告

附表 1: 检测方法及主要设备信息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依据的标准(方法)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	设备名称	设备编号	校准/检定有效期
样品类型:水和废水						
1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生化培养箱	LY-YQ-N-024	2025.09.28
				溶解氧测定仪	LY-YQ-N-148	2025.09.28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COD 回流消解仪	LY-YQ-N-034	/
				COD 回流消解仪	LY-YQ-N-035	/
				酸式滴定管	LY-YQ-N-141	2027.09.28
3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Y-YQ-N-033	2025.09.28
4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电子天平(万分之一)	LY-YQ-N-037	2025.09.28
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Y-YQ-N-033	2025.09.28
样品类型:环境空气和废气						
6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57-2017	3mg/m ³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LY-YQ-W-027	2026.01.13
7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	1.0 mg/m ³	电子天平(十万分之)	LY-YQ-N-038	2025.09.28

实验室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飞彩街道宛陵科创城1号楼3层

第 12 页 共 14 页

报告编号: LY250603A2507H001

安徽宣城环境监测中心站

		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一)		
8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 $\mu\text{g}/\text{m}^3$	电子天平 (十万分之一)	LY-YQ-N-038	2025.09.28
9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 693-2014	3mg/ m^3	自动烟尘烟气综合测试仪	LY-YQ-W-027	2026.01.13
10	油雾	固定污染源废气 油烟和油雾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1077-2019	0.1mg/ m^3	红外分光测油仪	LY-YQ-N-042	2025.09.28
样品类型:噪声						
1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	声级校准器	LY-YQ-W-032	2025.10.07
				多功能声级计 (噪声分析仪)	LY-YQ-W-056	2026.04.17

****报告结束****

实验室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飞彩街道宛陵科创城1号楼3层

第 13 页 共 14 页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7H001



1
2
3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飞彩街道宛陵科创城 1 号楼 3 层

实验室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飞彩街道宛陵科创城 1 号楼 3 层

第 14 页 共 14 页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9H001



检测报告

项目名称：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精密高碳合金钢带及研发中心
建设项目职业卫生三同时和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委托单位：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样品类别：水和废水

报告编制人：唐静

报告审核人：李雷

授权签字人：王进

日期：2025年09月04日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9H001

声 明

- 1、本报告未经编制人、审核人、授权签字人签字或报告（包括完整复印件）未加盖本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一律无效。未加盖资质认定标志(CMA)的检验检测报告，不具有对社会的证明作用。
- 2、本报告未经本实验室书面批准，不得部分复制检测报告；不得对本报告内容进行涂改、伪造、增删或将报告用于其他不当用途。
- 3、自送样品的委托检测，其检测结果仅对来样负责。对不可复现的检测项目，结果仅对采样（或检测）所代表的时间和空间负责。委托方对其送检样品及其相关信息的真实性负责。
- 4、若委托单位对报告结果或信息有疑议，请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五日内与本公司联系。
- 5、本公司对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合法性、适用性、科学性负责。
- 6、本公司对本报告的检测数据及信息保守秘密。
- 7、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山东鲁南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9H001

检测概况

受检单位	安徽翔楼新材料有限公司		
样品类别	水和废水		
检测方法	详见《附表 1：检测方法及主要设备信息一览表》		
仪器设备	详见《附表 1：检测方法及主要设备信息一览表》		
采/接样日期	2025 年 08 月 18 日~2025 年 08 月 19 日	分析完成日期	2025 年 08 月 25 日
检测环境	符合要求	样品来源	自采样
评价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评价标准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单位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受测单位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检测单位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备注	/		

****本页结束****

环
保

检
验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9H001

样品信息

检测点位	样品性状
厂区废水总排口	颜色：微黄；嗅：轻微异味；微浊

****本页结束****

保

检

-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9H001

检测结果

样品类别	水和废水	检测类型属性	废水
------	------	--------	----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mg/L)
2025.08.18	厂区废水总排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第一次	16.4
			第二次	14.8
			第三次	47.0
			第四次	20.6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60
			第二次	55
			第三次	108
			第四次	64
		总磷	第一次	0.22
			第二次	0.50
			第三次	0.45
			第四次	0.22
		悬浮物	第一次	32
			第二次	41
			第三次	28
			第四次	35
		氨氮	第一次	13.0
			第二次	19.7
			第三次	17.6
			第四次	12.2

****本页结束****

技
传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9H001

检测结果

样品类别	水和废水	检测类型属性	废水
------	------	--------	----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项目及频次		检测结果 (mg/L)
2025.08.19	厂区废水总排口	五日生化需氧量	第一次	19.1
			第二次	35.4
			第三次	17.6
			第四次	35.9
		化学需氧量	第一次	54
			第二次	80
			第三次	58
			第四次	97
		总磷	第一次	0.27
			第二次	0.73
			第三次	0.25
			第四次	0.44
		悬浮物	第一次	36
			第二次	35
			第三次	27
			第四次	31
		氨氮	第一次	14.6
			第二次	23.1
			第三次	13.3
			第四次	18.6

****本页结束****

印章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9H001

附表 1：检测方法及主要设备信息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依据的标准(方法) 名称及编号	检出限/最低检测 浓度	设备名称	设备编号	校准/检定有效期
样品类型:水和废水						
1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_5)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生化培养箱	LY-YQ-N-024	2025.09.28
				溶解氧测定仪	LY-YQ-N-148	2025.09.28
2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COD 回流消解仪	LY-YQ-N-034	/
				COD 回流消解仪	LY-YQ-N-035	/
				酸式滴定管	LY-YQ-N-141	2027.09.28
3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Y-YQ-N-033	2025.09.28
4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	电子天平 (万分之一)	LY-YQ-N-037	2025.09.28
5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LY-YQ-N-033	2025.09.28

****报告结束****

报告编号：LY250603A2509H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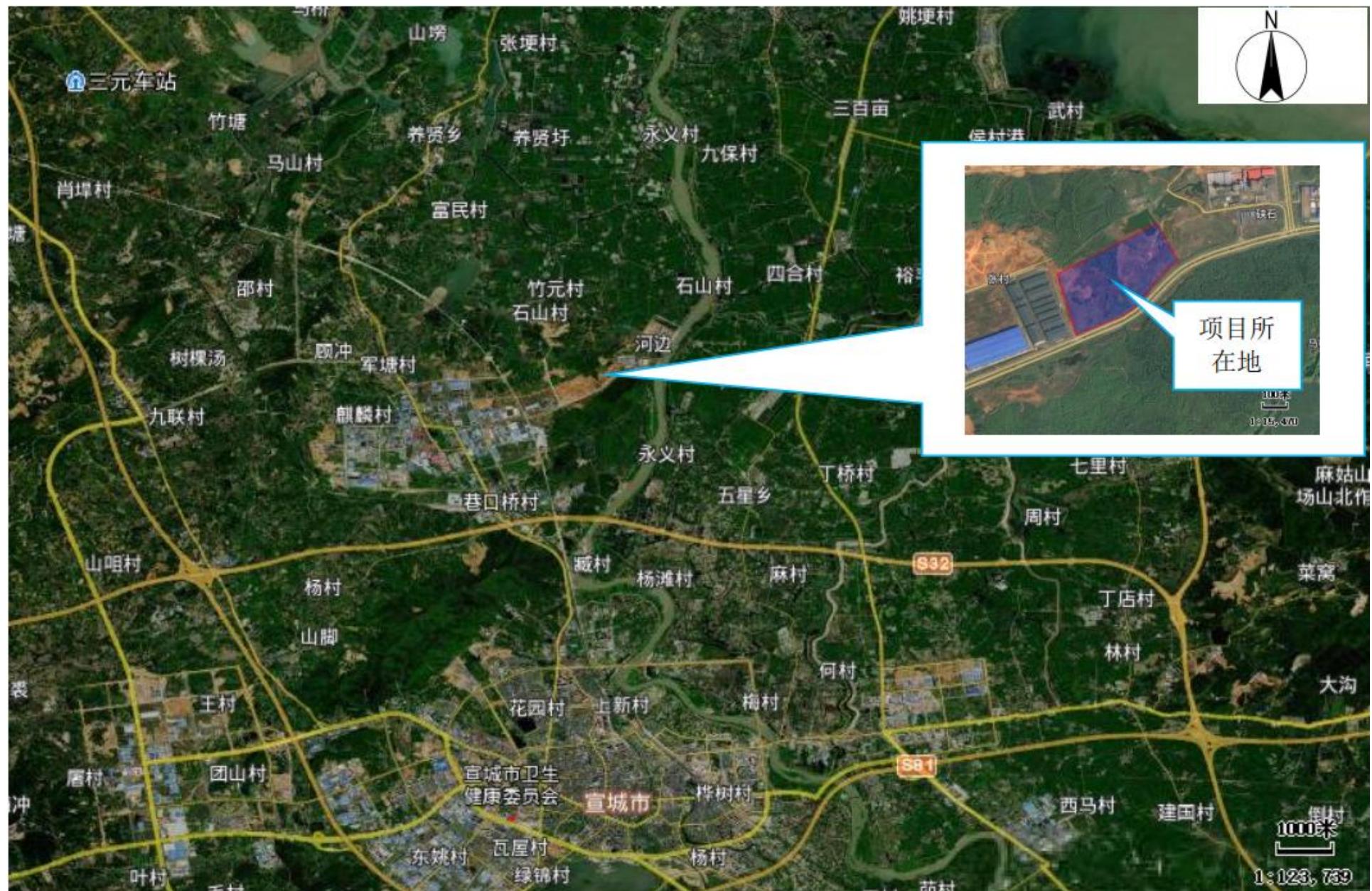


安徽宣城环境监测中心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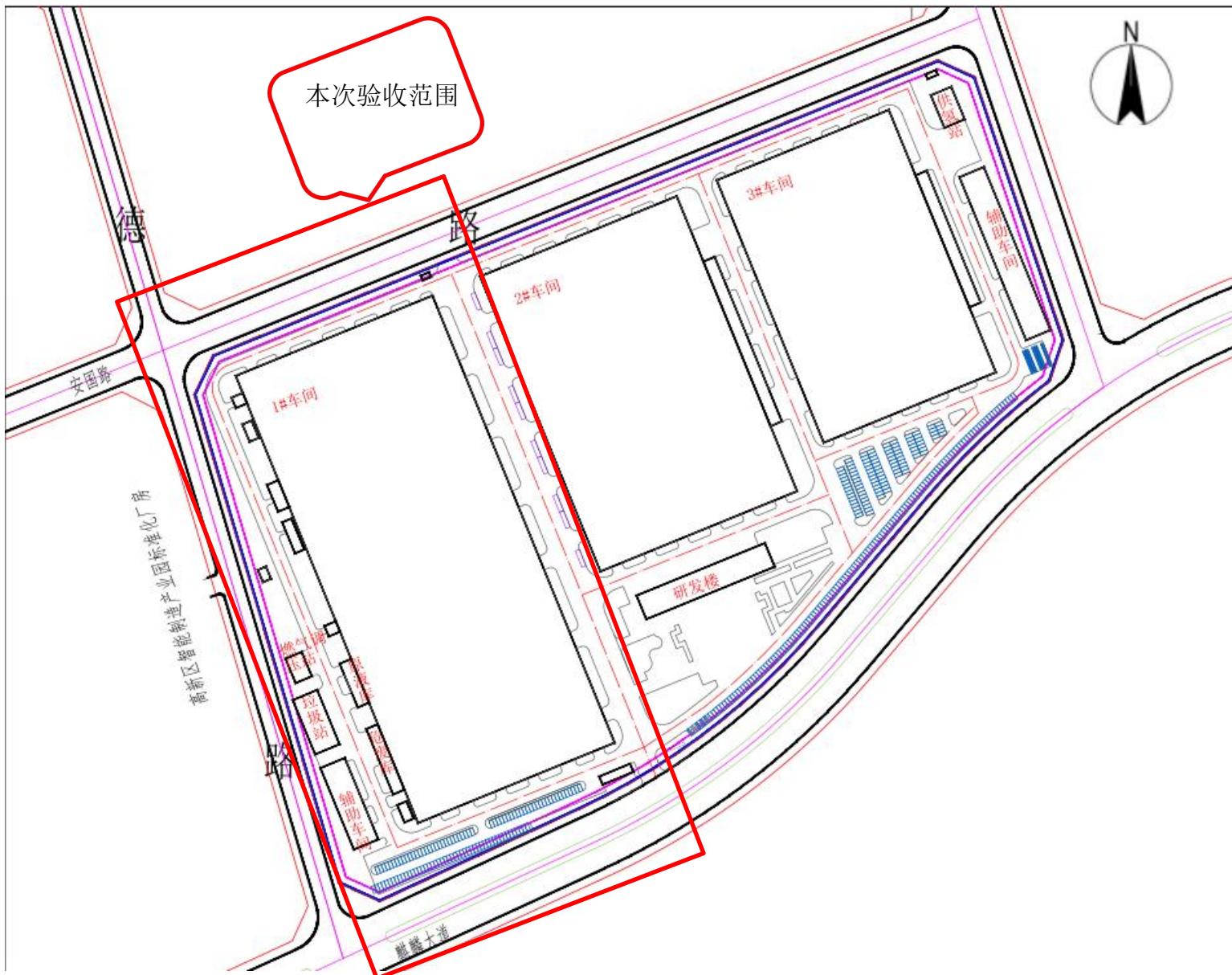
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飞彩街道宛陵科创城1号楼3层

实验室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宣州区飞彩街道宛陵科创城1号楼3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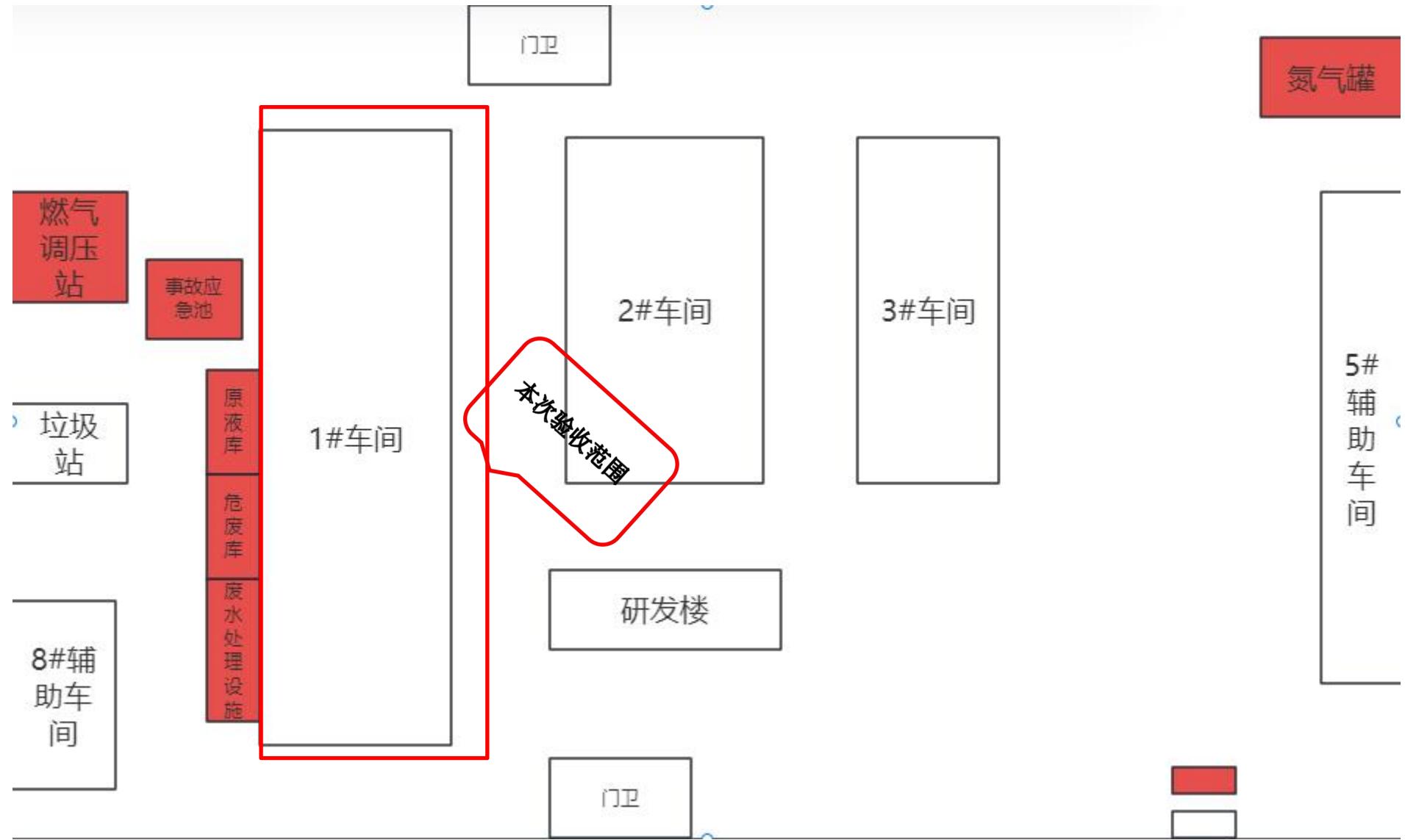
第8页共8页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本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3 分区防渗图



附图 4 危废间



附图 5 排气筒